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6] 1406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 A-1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10 亿元

本期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 天

偿还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发行目的: 偿还银行贷款

评级时间: 2016 年 7 月 22 日

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6 年 3 月
现金类资产(亿元)	27.45	47.17	25.94	34.62
资产总额(亿元)	385.75	479.84	464.07	479.03
所有者权益(亿元)	110.63	130.20	161.78	170.53
短期债务(亿元)	66.85	109.19	96.82	106.01
全部债务(亿元)	232.85	291.07	252.94	257.02
营业收入(亿元)	63.34	90.08	145.58	46.07
利润总额(亿元)	14.52	15.33	25.66	11.20
EBITDA(亿元)	34.43	39.42	55.32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37.06	24.29	60.96	20.61
净资产收益率(%)	11.05	9.64	12.58	--
资产负债率(%)	71.32	72.87	65.14	64.40
速动比率(%)	66.76	67.27	56.64	56.04
EBITDA 利息倍数(倍)	3.15	2.84	4.49	--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34.57	15.13	44.18	--

注: 1. 2016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现金类资产计算扣除公司受限货币资金; 3. 其他流动负债以及长期应付款分别计入公司短期、长期债务。

分析师

黄露 郭昊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100022)

Http: //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定,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的 2016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 A-1。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的综合分析,联合资信认为,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优势

1. 公司经营清洁型能源发电,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且享有国家政策扶持及补贴。
2. 东北和西北两大热电中心投产并实现全时段运营,公司燃气发电装机容量和发电量大幅扩张,资产规模和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3. 公司经营活动获现能力强,现金类资产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对本期短期融资券覆盖程度高。

关注

1. 燃气价格波动以及电价政策变化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发电成本和利润。
2. 公司盈利较大程度上依赖于清洁能源享有的政府补贴额度。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二、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四、本信用评级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五、本信用评级报告中引用的企业相关资料主要由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不保证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六、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自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之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一、主体概况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前身是由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于1993年2月成立的北京市能源投资公司。2006年6月1日，北京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北京市能源投资公司改制的批复》，批准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下属的北京市能源投资公司改制方案。2006年10月26日，京能集团出具《关于北京市能源投资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改制更名、变更注册资本等事宜。根据上述批复，北京市能源投资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后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京能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亿元。

2009年底，在北京市政府、北京市国资委的安排部署下，京能集团以旗下京能科技为平台，全面整合集团所属清洁能源业务。京能科技2010年4月底引进6家外部战略投资者，转型为中外合资的股份公司，并更名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以来，公司多次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发行，实收资本不断增加。截至2015年底，公司注册资本为68.70亿元，已发行股数为68.70亿股，其中京能集团持股比例为62.41%，为公司第一大持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公司属电力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燃气发电、风电、中小型水电及其他清洁能源项目等多元化清洁能源业务。

截至2015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计464.07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4.82亿元）161.78亿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5.58亿元，利润总额25.66亿元。

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计479.03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5.37亿元）170.53亿元。2016年1~3月，公司实现

营业收入46.07亿元，利润总额11.20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八达岭经济开发区紫光东路1号118室；法定代表人：陆海军。

二、本期短期融资券概况

公司于2015年注册短期融资券额度30亿元，并分别发行10亿元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和20亿元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其中，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于2016年5月27日到期兑付，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将于2016年7月22日到期兑付，公司已于2016年7月7日发行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并计划于注册额度内发行201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10亿元，期限365天。

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10亿元，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三、主体长期信用状况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和支柱产业，行业发展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和产业政策调整的影响较大。

作为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为提高能源效率、空气质量及生活水平，北京的环保及节能减排标准相对严格。其中燃气发电是不可或缺的清洁能源，与传统的燃煤电厂相比，燃气热电厂可频繁快速启动发电，因而可满足临时电力调度需求，并可在相对短时间内增加及有效调节发电量，具有优异的调峰填谷性能。

公司是北京最大的燃气电力供应商，燃气热电业务覆盖整个北京城区。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7240.04兆瓦，与2015年底相比无变化，其中气电占比61.27%，风电占比26.45%，水电占比6.20%，光伏占比6.08%。2015年，随着公司燃气发电机组的全时段运营，公司实现上网电量253.2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7.55%。整体看，公司发电利用率高，发电能力有所提升。

东北和西北两大热电中心投产并实现全时段运营，公司燃气发电装机容量和发电量大幅扩张，受此影响，2013~2015年，公司电力板块收入快速增长，三年分别为58.48亿元、83.03亿元和131.13亿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分别为93.22%、92.17%和90.08%。此外，热电联产所形成的热力收入也是公司营业收入重要来源之一，2013~2015年，公司热力板块收入呈现稳步增长趋势，分别为4.18亿元、6.09亿元和12.85亿元。

2014年，主要受益于气电上网电价的上调，公司电力收入毛利率小幅回升至17.88%；但受燃气价格不断上涨，公司发电成本升高影响，2015年公司电力板块毛利率下降10.33个百分点至7.55%。同期，公司热电联产所产生的热力板块收入毛利率持续为负，主要由于燃气价格与热力价格均由政府指定，热力业务处于政策性亏损状态。

公司作为港股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比较健全，运作规范。

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占比较大，符合电力生产企业特点；公司资产中现金类资产规模大且应收账款账龄较短，资产质量高。随着公司新增项目投产运营，公司对外部融资需求有所减弱，债务负担逐步减轻。同时，考虑到公司清洁能源发电项目能获得连续的政府补贴以及未来新投产项目能带来稳定的收益，公司盈利水平将不断提高，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总体看，公司发展前景良好，整体信用风险极低。

经联合资信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主体短期信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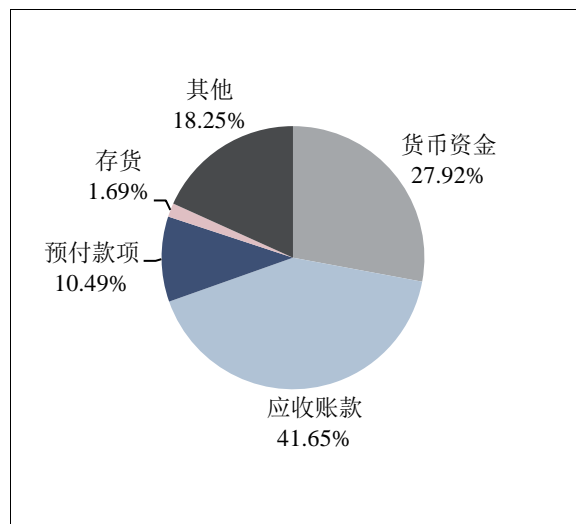
1. 资产流动性分析

2013~2015年公司资产规模波动中有所增

长，三年复合增长率为9.68%。截至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为464.07亿元，同比减少3.29%。公司资产总额中非流动资产合计占比82.87%，流动资产占比17.13%。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其中固定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占比较大，符合发电企业特点。

2013~2015年，公司流动资产波动增长，年复合增长4.78%。截至2015年底，公司流动资产为79.50亿元，同比下降27.37%，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的大幅减少所致。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占27.92%）、应收账款（占41.65%）、预付款项（占10.49%）和其他流动资产（占9.16%）构成。

图1 2015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构成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

2013~2015年，公司货币资金波动中有所减少，年复合变化率为-10.01%。截至2014年底，公司货币资金为43.64亿元，同比增长59.20%，主要因为2014年公司境外公开发行债券融资款到账。2015年，由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公司货币资金同比减少49.14%至22.20亿元。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占96.61%）构成，同期，受限资金为0.46亿元（占2.07%），受限资金占比较小。

2013~2015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波动增长，年复合增长率为10.53%。截至2014年底，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

额为43.55亿元，主要是应收售电及售热收入，其中新投产燃气项目的应收售电及售热收入为16.28亿元。应收账款较高主要因为公司风电的可再生能源补贴结算支付周期较长，电网公司收取的可再生能源补贴一般年内分两次向公司支付，随着公司风电业务不断增长，累计的风电补贴应收账款也不断增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较高。截至2015年底，公司应收账款33.11亿元，同比减少23.98%，主要由于公司收回2014年底新投产项目未结算的应收款以及收回前年度欠拨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截至2015年底，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0.93亿元，主要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电费5.40亿元和国网宁夏电力公司的应收电费4.73亿元；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2.21亿元，其中99.34%在1年以内，坏账风险小。公司所售电力与热能一般按月结算，客户主要是国家电网、电力公司以及北京热力集团，客户信誉较好，出现坏账可能性小。

预付款项主要是公司建设的项目工程预付给供货单位的购货款或预付给施工单位的工程价款和材料款。2013~2015年，公司预付款项波动幅度较大，三年分别为7.88亿元、5.72亿元和8.34亿元。2014年公司预付账款较上年同比下降34.22%，主要是由于燃气项目预付设备款已经结算；而2015年，由于公司扩张，预付新建项目设备款增加，公司预付账款同比增加45.80%。

2013~2015年，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年均复合增长10.53%，2015年底为7.28亿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和短期委托贷款。

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资产总计479.03亿元，较2015年底变化不大。其中，流动资产86.61亿元（占18.08%），主要由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构成。

总体看，公司资产总额稳定增长，资产构成以非流动资产为主，符合热电行业特点。流动资产中现金类资产规模大且应收账款账龄较

短，公司资产质量较好。

2. 现金流分析

从经营活动来看，2013~2015年，公司现金流入量快速增长，三年复合增长率为64.48%。2015年，公司现金流入量为209.55亿元，其中，受供热、供电量的大幅增长影响，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合计174.35亿元（占83.20%），同比增长105.16%；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合计34.52亿元（占16.47%）。2013~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年复合增长91.79%。2015年为148.58亿元，主要由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比88.30%）构成。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增长，分别为37.06亿元、24.29亿元和60.96亿元。其中，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同比下降34.47%，主要由于当期财政补贴资金拨付滞后。从收入实现质量看，2013~2015年，公司现金收入比分别为115.85%、94.34%和119.77%，公司收入实现质量尚可。随着新项目的建成投产，未来公司经营现金流规模有望持续增长。

从投资活动看，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与流出规模均有所下降。2013~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5.13亿元、-57.68亿元和-43.07亿元。公司投资净流出规模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作为北京市最大的燃气电力供应商，一直致力于大力发展风电及燃气热电等清洁能源，近三年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较多，导致投资现金流出一直保持在相对高位，但随着东北和西北两大热电中心的运营，公司筹资压力有所缓和。

2013~2015年，筹资活动前公司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07亿元、-33.39亿元和17.90亿元，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可以覆盖投资活动的现金需求，公司对外筹资压力有所缓和。

从筹资活动看，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包括通过银行借款及股权融资的方式获得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支出主要为偿还借款本金和

利息及向股东派息等。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波动小幅增长。2013~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74亿元、49.06亿元和-39.06亿元。

2016年1~3月，受益于新热电项目全时段运营，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57.76亿元，占2015年全年的33.13%，公司经营现金流入量为57.89亿元；同期，由于燃气成本下降，公司经营现金流出37.28亿元，占2015年全年的25.09%；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20.61亿元。现金收入比有所提升至125.38%。公司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40亿元及-0.35亿元，购建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金额较大。

总体看，公司经营现金规模较大，经营净现金流状况好，同期，由于公司投资性净现金流出量减少，公司对外筹资压力减小。未来随着清洁能源发电项目的建成投产，现金流有望得到改善。

3.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近三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呈波动上升趋势，2015年为44.18%，经营活动获取的现金对流动负债的保障能力较强。2013~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波动下降趋势，三年均值分别为62.77%和61.86%。截至2015年底，上述指标分别为57.62%和56.64%。公司短期偿债指标有所下降。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56.94%和56.04%。考虑到公司货币资金规模大，且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强劲，整体看，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强。

五、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1. 本期短期融资券对公司现有债务的影响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10亿元，分别为2016年3月底公司短期债务和全部债务的9.43%和3.89%，对公司现有债务结构影响不大。

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64.40%和60.11%，以2016年3月底财务数据为基础，不考虑其他因素，预计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将分别上升为65.13%和61.03%，债务负担适宜。考虑到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将于2016年7月22日兑付，且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实际负债指标可能低于预期值。

2. 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能力分析

2013~2015年，公司剔除受限资金的现金类资产分别为27.45亿元、47.17亿元和25.94亿元，分别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2.75倍、4.72倍和2.59倍；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剔除受限资金的现金类资产为34.62亿元，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3.46倍。公司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保障程度很高。

2013~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分别为77.45亿元、108.61亿元和209.55亿元，分别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7.75倍、10.86倍和20.96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37.06亿元、24.29亿元和60.96亿元，分别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3.71倍、2.43倍和6.10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覆盖程度高。

考虑到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发行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额度为10亿元，公司2016年度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合计20亿元。以20亿元短期融资券进行测算，2013~2015年，公司剔除受限资金的现金类资产分别为20亿元短期融资券的1.37倍、2.36倍和1.30倍；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剔除受限资金的现金类资产为20亿元短期融资券的1.73倍。公司现金类资产对短期融资券保障程度较高。

2013~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分别为20亿元短期融资券的3.87倍、5.43倍和10.48倍；同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

为20亿元短期融资券的1.85倍、1.21倍和3.05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对短期融资券保障程度较高。

总体看，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公司现有债务影响不大，公司现金类资产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对本期短期融资券覆盖程度很高。

公司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389.52亿元，尚未使用289.57亿元，公司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同时，公司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直接融资渠道畅通。

截至2016年3月底，公司无对外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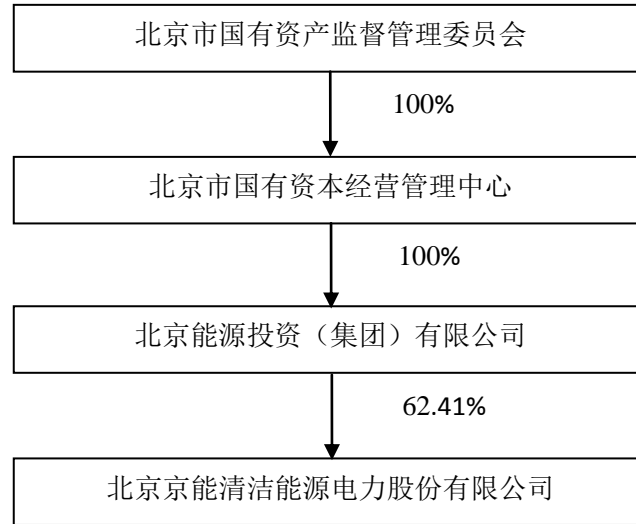
六、结论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和支柱产业，具有良好的长期发展前景。公司清洁能源发电项目作为国家鼓励的能源供给方式，受国家政策扶持力度大。随着在建项目建成投产，公司规模优势将不断显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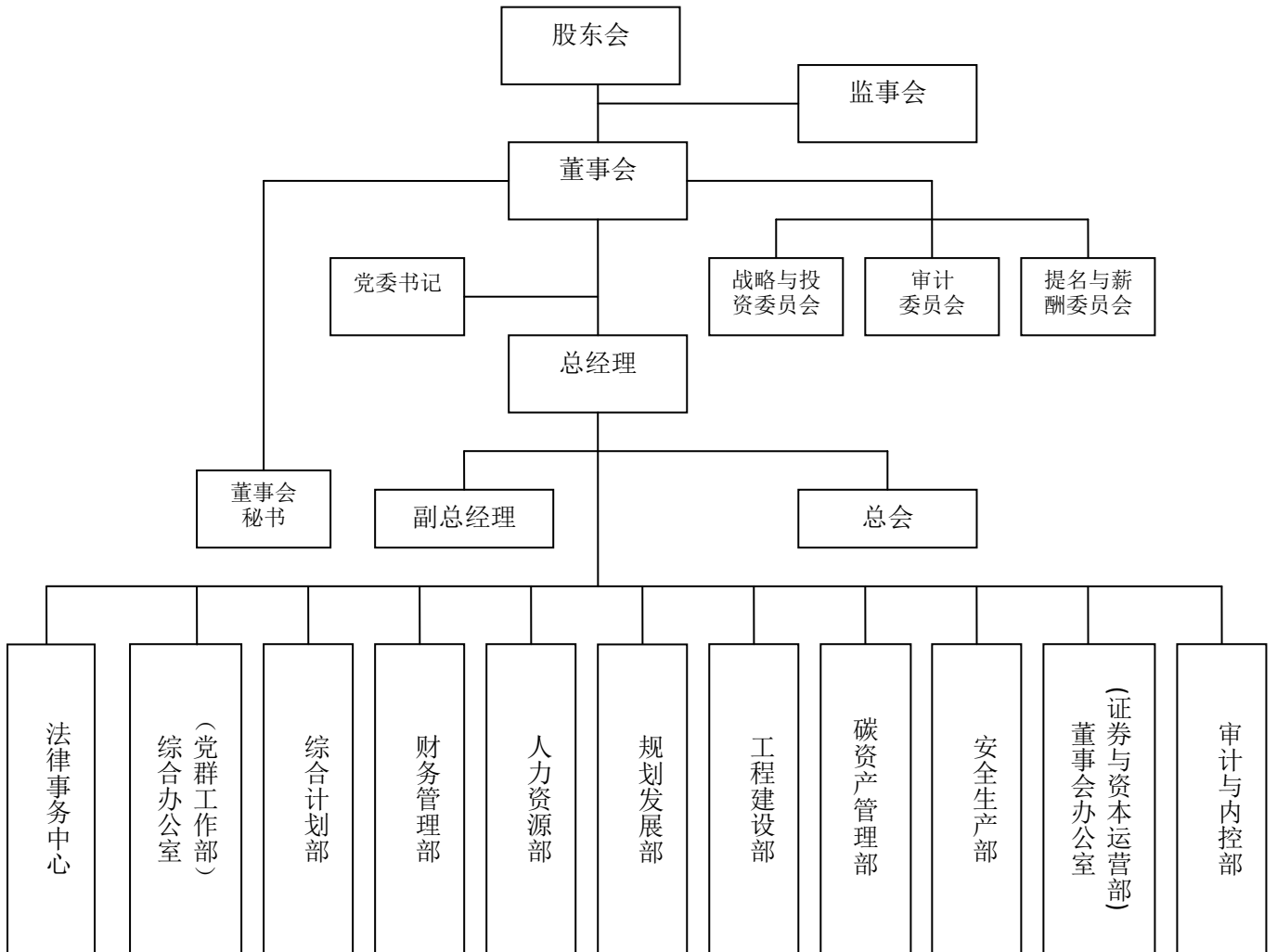
公司资产构成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整体资产质量良好；长短期债务结构与资产构成较为匹配，债务负担适宜。受益于区域用电需求增长及清洁能源发电所享有的政府补贴增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盈利能力提升，经营获现能力强。

综合看，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强劲、现金类资产充裕，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覆盖程度高，整体偿债能力强。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附件 1-1 公司股权结构图



附件 1-2 公司组织架构图



附件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3 月
财务数据				
现金类资产(亿元)	27.45	47.17	25.94	34.62
资产总额(亿元)	385.75	479.84	464.07	479.03
所有者权益(亿元)	110.63	130.20	161.78	170.53
短期债务(亿元)	66.85	109.19	96.82	106.01
长期债务(亿元)	166.00	181.88	156.13	151.01
全部债务(亿元)	232.85	291.07	252.94	257.02
营业收入(亿元)	63.34	90.08	145.58	46.07
利润总额(亿元)	14.52	15.33	25.66	11.20
EBITDA(亿元)	34.43	39.42	55.32	--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37.06	24.29	60.96	20.61
财务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次)	2.64	2.51	3.73	--
存货周转次数(次)	70.50	65.24	96.96	--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	0.18	0.21	0.31	--
现金收入比(%)	115.85	94.34	119.77	125.38
营业利润率(%)	13.51	15.94	6.35	23.45
总资本收益率(%)	6.15	5.59	7.75	--
净资产收益率(%)	11.05	9.64	12.58	--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60.01	58.28	49.11	46.96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67.79	69.09	60.99	60.11
资产负债率(%)	71.32	72.87	65.14	64.40
流动比率(%)	67.55	68.19	57.62	56.94
速动比率(%)	66.76	67.27	56.64	56.04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34.57	15.13	44.18	--
EBITDA 利息倍数(倍)	3.15	2.84	4.49	--
全部债务/EBITDA(倍)	6.76	7.38	4.57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倍)	7.75	10.86	20.96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倍)	3.71	2.43	6.10	--
现金偿债倍数(倍)	2.75	4.72	2.59	3.46

注：1. 2016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现金类资产计算扣除公司受限货币资金；
3. 其他流动负债以及长期应付款分别计入公司短期、长期债务。

附件 3 有关计算指标的计算公式（新准则）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1) 2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上期)/上期×100%
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2) n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前n年) ^{1/(n-1)}]-1]×100%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100%
盈利指标	
总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100%
债务结构指标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长期债务/(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担保比率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全部债务/EBITDA	全部债务/EBITDA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本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能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偿债倍数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现金偿债倍数	现金类资产/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额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企业执行新会计准则后,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附件 4 短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6 年 3 月 29 日发布的“银发〔2006〕95 号”文《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以及 2006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信贷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规范》等文件的有关规定，银行间债券市场短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四等六级，符号表示分别为：A-1、A-2、A-3、B、C、D，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

级别设置	含义
A-1	为最高级短期债券，其还本付息能力最强，安全性最高
A-2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A-3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安全性易受不良环境变化的影响
B	还本付息能力较低，有一定的违约风险
C	还本付息能力很低，违约风险较高
D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将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

如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有权终止信用等级。

在跟踪评级过程中，如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发生变化调整时，联合资信将在本公司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